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终止实施增持计划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19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计划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33）。公司实际控制人赵云文先生计划自2018年6月19日起6个月内增持公司股份，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的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

赵云文先生于2018年6月20日至2018年11月6日通过累计增持公司股份5,955,220股，约占公司总股本的1.38%，交易金额为70,469,142元。由于资本市场的变化、融资渠道受限等原因导致无法筹措充足的增持资金，赵云文先生经慎重考虑现申请终止履行未实施部分的增持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一、增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增持人：公司实际控制人赵云文先生

2、增持目的：基于对公司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坚定信心及对公司内在价值的认可，同时为了提升投资者信心，切实维护中小股东利益和资本市场稳定，拟实施本次增持计划。

3、增持方式：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拟通过二级市场集中竞价或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方式增持公司股票。

4、增持金额：拟增持金额不低于人民币1亿元，增持所需资金由赵云文先生自有及自筹资金取得。

5、增持期间：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增持计划实施期间，如遇公司股票因筹划重大事项连续停牌10个交易日以上的，增持计划将在股票复牌后

顺延实施。同时，增持不会在敏感期等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不能增持的期间进行。

二、增持计划的实施情况

增持人	职务	增持方式	增持期间	成交均价 (元/股)	增持股数 (股)	增持股数占 总股本比例 (%)
赵云文	实际控制人、副 董事长、总经理	二级市场 集中竞价	2018年6月20日 至 2018年11月6日	11.8332	5,955,220	1.38%

本次增持计划实施前，公司实际控制人赵云文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16,767,88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3.88%；本次增持计划实施自2018年6月20日至2018年11月6日，赵云文先生共增持公司股份5,955,22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38%，交易金额为70,469,142万元。截至本公告日，赵云文先生共持有公司股份22,723,104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5.26%。

三、终止实施增持计划的原因

公司自披露上述增持事项后，实际控制人赵云文先生积极筹措增持资金，由于资本市场的变化、融资渠道受限等原因导致无法筹措充足的增持资金，增持计划的实施遇到困难。经审慎研究，赵云文先生决定终止履行未实施部分的增持计划。

四、关于终止实施增持计划的审议情况

1、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8年12月14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终止实施增持计划的议案》，关联董事赵云文先生、赵晓东先生回避了表决。此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2、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于2018年12月14日召开了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终止实施增持计划的议案》。

监事会意见如下：本事项的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

承诺及履行》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本次终止实施增持计划的原因符合实际情况。同意实际控制人赵云文先生终止实施增持计划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3、独立董事意见

本次实际控制人赵云文先生终止实施增持计划事项的审议程序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实际控制人赵云文先生终止实施增持计划事项的原因符合实际情况，董事会在审议该议案时，关联董事赵云文先生、赵晓东先生回避了表决。

我们同意实际控制人赵云文先生终止实施增持计划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的相关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常熟市天银机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12月14日